

证券代码：301300 证券简称：远翔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5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5 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

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96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49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立贺，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郑伟平，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颜鸿滨，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叶春，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张立贺、签字注册会计师郑伟平、签字注册会计师颜鸿滨、项目质量复核人叶春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2025 年度审计费用 73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 58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 15 万元（含税）。2025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无变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进行了审查，并结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以往年度审计工作中的表现，认为其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从业资格和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5 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性、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5 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